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7-269D-01

修正案号: 39-9022

一. 标题: 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装有件号(P/N)为SKCP2738-7的KAflex型发动机侧传动轴(engine side drive shaft)和件号为SKCP2738-5的KAflex型皮带轮侧传动轴(pulley side drive shaft)的任何审定型别的西科斯基269D型和269D Configuration A型直升机。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17-07-02,修正案号 39-18840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 1. 本适航指令将传动轴失效定义为不安全情况,这种情况将会导致转子传动失效,及随后导致直升机失控。
- 2. 除非已经完成,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以下措施:

2.1 在下次飞行前:

2.1.1 对于 269D 型直升机,从在役直升机上拆除达到或超过 6000 小时服务时间(time-in-service)的件号(P/N)为 SKCP2738-7 的 KAflex

第1页共4页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 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此后,在累积 6000 小时服务时间之前,拆除件号(P/N)为 SKCP2738-7 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 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

- 2.1.2 对于 269D Configuration A 型直升机,从在役直升机上拆除达到或超过 1200 小时服务时间的件号(P/N)为 SKCP2738-7 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 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此后,在累积 1200 小时服务时间之前,拆除件号(P/N)为 SKCP2738-7 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 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侧传动轴。
- 2.1.3 如果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在 269D 型和 269D Configuration A 型直升机之间互换过(interchanged),从在役直升机上拆除将达到或超过 1200 小时服务时间的件号(P/N)为 SKCP2738-7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此后,在累积 1200 小时服务时间之前,拆除件号(P/N)为 SKCP2738-7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5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 在 25 小时服务时间(TIS)以内:
- 2.2.1 拆除传动轴的适配器螺栓并且检查传动轴是否对齐。通过将发动机动力输出轴从发动机滑入和拉出,使花键至少接合 3 次。通过旋转下皮带轮,使动力轴脱开,每旋转 90°检查间隔的对齐情况。在整个运动长度上花键闭合没有干扰或阻力时,确定适配器是否滑动接通和断开传动轴的花键。如果存在任何花键闭合干扰或阻力,在下次飞行前,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2 对传动轴的裂纹、腐蚀或点腐蚀、划痕、凹痕、刻痕进行检查。如果有裂纹、腐蚀或点腐蚀、划痕、凹痕、刻痕超过了容许的限度,在下次飞行前,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3 拆除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并执行以下操作:

- 2.2.3.1 用手检查每一个弯曲框架 (flex frame) (框架) 的螺栓接头 (接头) 是否移动。如果存在任何移动,在下次飞行前,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3.2 目视检查每一个接头是否磨损腐蚀(可能表现为金属屑)和每一个框架和安装螺栓扭力带(torque stripe)是否移动,如果存在任何磨损腐蚀或扭力带移动,在下次飞行前,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3.3 使用 10 倍或更高倍数的放大镜,目视检查每一个接头的磨损和螺栓头和垫圈侧及螺母和垫圈侧的裂纹,并且检查每个框架的内侧和外侧的角和径向边缘(4 个)的裂纹。 如果有在螺栓头和垫圈侧或螺母和垫圈侧的整个圆周(360°)有任何磨损、裂纹,或任何角径向边缘有裂纹,在下次飞行前,更换发动机侧传动轴和皮带轮侧传动轴。
- 2.2.4 使用皮带传动器对齐工具(belt drive alignment tool) 269T3303-003,通过将工具接合在传动轴上并插入下皮带轮孔来检查下皮带轮到发动机的对齐。绕传动轴旋转工具 360°,并检查干扰。如果旋转工具存在任何干扰,在下次飞行之前,调整发动机高度方向的对准(elevation alignment)以消除干扰。
- 2.3 此后,间隔不超过25 小时服务时间,重复本适航指令2.2.4 段规定的措施。
- 2.4 作为本适航指令重复检查的可选终止措施,您可以安装件号为 SKCP2738-9 的 KAflex 型发动机侧传动轴和件号为 SKCP2738-101 的 KAflex 型皮带轮侧传动轴。
- 3. 等效符合性方法: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2017 年 04 月 11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7 年 04 月 11 日

七. 联系人: 樊飞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85710321